

证券代码：836683

证券简称：四达新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安徽锦圣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锦圣”）经营发展的需要，保证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要求，经本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徽锦圣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长江路支行签订的贷款合同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贷款金额本金 1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实际以最终担保合同为准。利息、罚息、复利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安徽锦圣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10 月 23 日

住所：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池州高新区白浦路 66 号

注册地址：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池州高新区白浦路 66 号

注册资本：30,000,000 元

主营业务：纤维增强复合材料及制品、绝缘材料、玻璃钢制品、工程塑料制品、模具研发、制造和销售；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专营产品)、水暖器材、玻璃纤维制品、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五金交电、汽车零配件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普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货物道路运输。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范仕杰

控股股东：范仕杰、向上、羊建军

实际控制人：范仕杰、向上、羊建军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控股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87,134,789.48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50,502,711.29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27,852,344.75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68.04%

2024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66.77%

2023 年营业收入：34,733,264.86 元

2023 年利润总额：-56,635.56 元

2023 年净利润：-56,635.56 元

审计情况：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安徽锦圣新材料材料有限公司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长江路支行贷款 1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具体担保的方式、期限，最终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主要是支持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发展。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公司对其担保不会影响公司及股东利益。本次担保主要用于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促进经营的开展，提升运营及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贷款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	-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1,000	12.9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	-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	-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6日